教務行政組留存聯

(本表件雙面列印)

* 休學離校
* 延長休學
* 退學生離校

 **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學生**  **申請書**

　　　**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** （申請休學須知：1.期末考試開始日前七天前得申請休學，並完成手續。2.休學未核准前，仍應上課否則以曠課論。　　　　　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□日間學制□進修學制 |  □研究所 □大學部 (□二技 □四技) □專科部 (□五專 □二專) | 所、系、科/年級班別 |  所/系/科 年 班  | □僑外生□陸生  |
| 學號 |  | 姓名 |  | 性 別 | □男 □女 |
| 生日 | 年 月 日□□□-□□ | 身分證字號(居留證字號) |  | 連絡電話 | (宅)(手機) |
| 通訊 地址 |  市縣 區 鄉鎮市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□□□－□□ |
| 戶籍 地址 |  市縣 區 鄉鎮市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 |
| 申 請 休 學(限申請休學者填寫) | □一學期／□一學年自 年 月至 年 月  | 原因:□上學期未欠修科目 □學業成績 　□操行成績 □因病、健康不佳 □經濟因素 □志趣不合 □家庭因素、家庭需要 □服義務役　 □工作因素□因懷孕、分娩或哺育幼兒 □其他： □轉學、重考、以同等學力升讀他校；學校名稱: 系科名稱： 、年級： 年級 家長同意簽章：　 　　　　 連絡電話/手機： ＊ 學生因故自請休、退學需經家長或監護人同意簽章，其**未成年者另需檢具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(背面)**。. |
| 申 請延長休學 | □一學期／□一學年自 年 月至 年 月  |
| 曾休學紀錄(有休學紀錄者需填寫) | 曾休學紀錄：自　學年度第　學期起至　學年度第　學期止 |
| 申請退學奉准日期(限退學生離校填寫) |  年 　月 　日 |

**會辦單位如下：(請依序辦理會簽)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(1) | 導　師 | 輔導教官（軍訓室） | 所系科主任（系所辦公室） | 圖書館 |
| (2) | 出納組（行政大樓1樓） | 學生平安保險(五育樓1樓進修學制) | 學雜費減免（未申請者免會）(五育樓1樓進修學制) | 生輔組組長(六藝樓1樓生輔組) |
| (3) | 助學貸款承辦（活動中心1樓）(五育樓1樓進修學制) | 僑外生輔導（活動中心1樓）陸生輔導（六藝樓1樓）（非僑外生/陸生免會） | 課指組組長（活動中心1樓） | 學務長（六藝樓1樓） |
| (4) | 教務行政組承辦人(五育樓1樓) | 教務行政組組長 (行政大樓3樓) | 教務長(行政大樓3樓) |
| (5) | 校 　長(行政大樓2樓) |

備註 (1)退學生辦理離校程序以校長簽核日為核准日期，修業證明書敬請文書組逕行用印。

 (2)學生辦理休、退學退費申請，悉依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」辦理。

(3)休學未核准前，仍應上課否則以曠課論。各單位請參照學則有關條款或各單位特殊規定辦理。

(4)休學離校需持學生證至教務行政組辦理註記程序，若**學生證遺失請填寫學生證遺失切結書 (背面)**；另繳交二

吋照片1張以印製休學簡覆表。(請於三個工作天後來校領取休學簡覆表)

(5)退學生離校需持學生證至教務行政組辦理註銷程序，若**學生證遺失請填寫學生證遺失切結書 (背面)**；另繳交

二吋照片2張以印製修業證明書及學籍卡。(請於三個工作天後來校領取修業證明書)

(6)辦理復學時須檢具休學簡覆表，並於開學註冊日截止前完成復學手續。

(7)休學生仍具學籍，適用學生團保「被保險人資格」，惟需完成續保申請，契約始生效；無論續保與否，辦理

休學時務請至生輔組填寫「保險聲明書」。休學時間若跨學年，新學期之學生團保請於 9月底以前 (上學期休學者)，下學

期休學者請於2月底以前，主動至生輔組辦理加保手續並完成繳費，逾期視同放棄投保，不得申請理賠。

生輔組留存聯

* 休學離校
* 延長休學
* 退學生離校

 **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學生**  **通知單**

**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□日間學制□進修學制 |  □研究所 □大學部 (□二技 □四技) □專科部 (□五專 □二專) | 所、系、科/年級班別 |  所/系/科 年 班  | □僑外生□陸生  |
| 學號 |  | 姓名 |  | 性 別 | □男 □女 |
|  生日 | 年 月 日□□□-□□ | 身分證字號(居留證字號) |  | 連絡電話 | (宅)(手機) |
| 通訊 地址□□□－□□ | 市縣 區 鄉鎮市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|
| 戶籍 地址 | 市縣 區 鄉鎮市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|
| 申 請 休 學(限申請休學者填寫) |  □一學期／□一學年自 年 月至 年 月  | 申請退學奉准日期(限退學生離校填寫) |  年 　 月 　日 |
| 申 請延長休學(限申請延長休學者填寫) | □一學期／□一學年自 年 月至 年 月  | 曾 休 學 紀 錄(有休學紀錄者需填寫) | 自 學年第 學期起至 學年第 學期止 |
| 休、退學原因(請勾選) | □上學期未欠修科目 □學業成績 □操行成績 □因病、健康不佳 □經濟因素 □志趣不合 □家庭因素、家庭需要 □服義務役 □工作因素 □因懷孕、分娩或哺育幼兒 □其他： □轉學、重考、以同等學力升讀他校；學校名稱: 、系科名稱： 、 年級 |

本聯送系科辦公室

 註:無教務行政組騎縫章無效
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 **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學生**  **通知單** 各系科所留存聯

* 休學離校
* 延長休學
* 退學生離校

**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□日間學制□進修學制 |  □研究所 □大學部 (□二技 □四技) □專科部 (□五專 □二專) | 所、系、科/年級班別 |  所/系/科 年 班  | □僑外生□陸生  |
| 學號 |  | 姓名 |  | 性 別 | □男 □女 |
| 生日 | 年 月 日□□□-□□ | 身分證字號(居留證字號) |  | 連絡電話 | (宅)(手機) |
| 通訊 地址□□□－□□ | 市縣 區 鄉鎮市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|
| 戶籍 地址 | 市縣 區 鄉鎮市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|
| 申 請 休 學(限申請休學者填寫) | □一學期／□一學年自 年 月至 年 月  | 申請退學奉准日期(限退學生離校填寫) |  年 　 月 　日 |
| 申 請延長休學(限申請延長休學者填寫) | □一學期／□一學年自 年 月至 年 月  | 曾 休 學 紀 錄(有休學紀錄者需填寫) | 自 學年第 學期起至 學年第 學期止 |
| 休、退學原因(請勾選) | □上學期未欠修科目 □學業成績 □操行成績 □因病、健康不佳 □經濟因素 □志趣不合 □家庭因素、家庭需要 □服義務役 □工作因素 □因懷孕、分娩或哺育幼兒 □其他： □轉學、重考、以同等學力升讀他校；學校名稱: 、系科名稱： 、 年級 |

 本聯送系科辦公室

 註:無教務行政組騎縫章無效

 家長/監護人同意書

敝子弟 因(詳細說明原因)

□擬自 學年度第 學期辦理休學/延長休學 學年/期

□擬自 學年度第 學期辦理自動(願)退學離校

敬請 貴校准予辦理。

學生家長： （簽章）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手 機：

 　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 學生證遺失切結書（**遺失學生證者需填寫）**

學生： 因學生證遺失，無法於離校時辦理註記(銷)程序

，如有偽報事實或將已報遺失之學生證移作不當用途，及任何冒用情

事概與校方無關，由學生自行負擔一切責任。

此　致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

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* **辦理遺失數位學生證掛失，持卡人須負擔掛失手續費20元及郵資，相關費用由卡片**

**中可用金額餘額扣除。**